

食品原料冬青葉(*Ilex guayusa*)之使用限制及標示規定草案

規 定	說 明
一、本規定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十五條之一第二項及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十款規定訂定之。	本規定之法源依據。
二、冬青葉(<i>Ilex guayusa</i>)限乾燥後供沖泡茶飲使用。	限制冬青葉之使用型態及範圍。
三、使用冬青葉作為原料之食品，應標示「孩童、孕婦及授乳者應避免食用」之警語字樣。	使用冬青葉作為原料之食品，應標示之警語字樣。